

公司代码：603843

公司简称：正平股份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共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90,743,609.96 元。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400,003,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4,000,105.00 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正平股份	60384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富昕	贾莉媛
办公地址	青海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67号	青海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67号
电话	0971-8588071	0971-8588071
电子信箱	zplqzqb@126.com	zplqzqb@126.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公司为青海省路桥工程施工行业龙头企业，主营业务为路桥工程的施工、养护、勘测设计、试验检测，以及钢制波纹涵管等工程设施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核心业务领域分别为基础设施投资、路桥建设、工程设施制造、路桥养护四大板块。公司自 1993 年成立以来，路桥建设主营业务一直保持稳定发展，涉及的地域也从青藏高原辐射到了全国。凭借二十多年来积累的施工建造、项目管理和技术品牌优势，为客户提供涵盖基建项目各阶段的综合解决方案。经过十多年的经验积累，能为客户提供多规格、高品质的工程设施产品，满足公路、铁路、水利、能源等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公司的产业链不断向路桥建设的上下游延伸和拓展，尤其是 2016 年 9 月上市以后，公司规划从传统的路桥工程施工建造向交通及城市基础设施领域项目的投资、建设、管理、运营、维护，“五位一体”的投资建设运营商转型。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1.148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074.36 万元。（二）经营模式公司业务开展主要包括搜集项目信息、投标、执行项目，以及在完工后向客户交付项目等环节。本公司制定了完整的项目管理体系，涵盖编制标书、投标报价、工程组织策划、预算管理、合同管理、合同履行、项目监控、合同变更及项目完工与交接等整个合同程序。其中，公司的路桥施工、勘测设计、工程检测、道路养护业务均属于路桥建设行业，主要项目运作过程与上述描述基本一致。工程设施制造业务主要包括市场信息收集、合同签订、产品设计与生产、产品交付等环节。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形成一系列完善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涵盖了设施制造的全过程控制，并积极参与并主导了相关产品行业标准的制订与推广。在上述业务开展的同时，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开始发展基础设施投资类项目，以获得包括合理设计、施工利润之外的投资利润，从而实现从承包商、制造商向投资商、运营商的转型升级。投资效益将成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引擎。（三）各项业务具体情况 1.公路工程施工业务 公路工程施工为公司的传统主营业务，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具有国家公路工程施工和市政公用工程 2 项总承包一级资质，以及桥梁、公路路面、公路路基、隧道 4 项专业承包一级资质，铁路施工总承包三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以及公路、市政 2 项工程设计专业乙级资质和公路工程咨询丙级资质、工程咨询丙级资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乙级资质，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承包工程资质。多项工程荣获“江河源”省级优质工程奖项，报告期内获得多项部级工法、专利和科技创新成果。在青藏高原特殊地理环境下的施工技术能力和经验积累，为公司在青藏高原承接各类工程项目提供了坚实有力的基础。2.市政工程施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市政基础设施和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项目上也取得了良好进展。新增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合同 19,151.25 万元。其中西宁市昆仑大道道路整治项目，在极其有限的建设周期内高质量圆满完成，

受到西宁市人民政府表彰。海东市城市综合管廊试验段已圆满完成，正在建造西北地区第一条全钢结构地下综合管廊，为本地区装配式钢制综合管廊的推广与应用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带动作用。

3.工程设施制造业务报告期内完成营收 11,160.1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3.05%。结合交通部 2016 年关于在交通行业推广运用标准化钢结构桥梁的新政策，公司与青海省交通厅和有关设计科研院所合作，积极推广和应用钢结构工程实施配套制造和运用业务，海东正平管廊设施制造有限公司已经完成土建工程和部分设备安装，2017 年夏季具备年产 5 万吨钢制波纹管、钢结构标准化桥梁和钢制工程设施的生产能力。随着国内基础设施领域的投资力度不断扩大，以及城镇化建设的进一步推进，涉及的铁路、公路、市政行业投资继续保持高位运行，高速公路、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市政道路与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规模持续增加，给公司工程设施类产品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4.勘测设计和工程检测勘测设计业务范围主要包括公路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及规划服务、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技术咨询、规划咨询等。2016 年，本公司勘测设计业务营业收入 2527.52 万元，同比增长 11.89%。工程检测业务范围主要包括公路工程参数的试验检测和见证取样检测等。2016 年，本公司工程检测业务营业收入 778.34 万元，同比增长 1.56%。

5.项目投资业务 2016 年 11 月，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正平投资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以期在基础设施领域 PPP 模式大力发展的“十三五”期内，以投资作为引领带动工程建设总承包业务的进一步扩大，充分发挥公司在投资建设运用维护方面的综合优势，以 PPP+EPC 等多种投资建设模式，获得除工程建设和设施制造之外的其他综合性收益。

（四）行业情况 2016 年，中国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基础设施投资持续增长。涉及公路交通运输行业投资保持高位运行，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市政道路与桥梁等基础设施项目借助 PPP 模式快速增长，加速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提供较多市场机会。公司作为青海省路桥建设龙头企业，牢牢把握市场机会，在 2016 年青海企业 50 强中排名第 20 位，已经连续 13 年进入该项排名。按照《“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在构建高品质快速交通网的要求下，政府将加快推进由 7 条首都放射线、11 条北南纵线、18 条东西横线，以及地区环线、并行线、联络线等组成的国家高速公路网建设，尽快打通国家高速公路主线待贯路段，推进建设年代较早、交通繁忙的国家高速公路扩容改造和分流路线建设。有序发展地方高速公路，加强高速公路与口岸的衔接。继续推进普通国道提质改造工作，重点加强西部地区、集中连片特困地区、老少边穷地区低等级普通国道升级改造和未贯路段建设。随着“十三五”期间国家对基础设施行业持续稳定投资和投资结构和方式的变化，青海省的投资规模也进一步扩大，整合公司在勘察设计、工程施工、建设管理方面的“十三五”期间，仅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就将达到 2000 亿元。青海省地域辽阔，是我国西部重要的战略保障后方。但青海省不沿边不靠海，陆上公路交

通仍然是最重要的交通运输方式，从高速公路、国省道路、县级道路至通往各个农牧区的综合路网体系庞大，投、建、管、运、维的需求量更大，可持续性强。青海省作为经济欠发达省份，城市（镇）化的水平仍然较低，城市（镇）化建设过程中的城乡基础设施有巨大的后续需求和市场空间。2017 年，青海省交通运输固定资产投资达 426 亿元。新疆公路建设计划投资 2000 亿元，西藏计划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520 亿元。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公司将坚持谋篇布局和生产经营两手抓，坚持市场开发和项目管理两手硬，加强与政府和大型企业的合作，加强对重点项目的信息跟踪，在力争扩大公路业务增量的前提下，重点突出对质量、安全和环保管控，力争各项指标实现新突破。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积极参与西部大开发和“一带一路”建设以及 PPP 投资类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发展产融结合的产业模式，借助资本市场，加快公司未来在建筑业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和拓展布局，实现公司产业升级、资产优化和可持续发展，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开始致力于发展投资类业务。一方面，通过股权投资、并购重组、财务投资等投资方式，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另一方面，利用正平投资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平台，创新业务模式，大力拓展公司在公路工程、市政工程、轨道交通、海绵城市、地下管廊、环保工程等基础设施项目业务领域的投资和建设，使公司达到产业经营和资本经营的良性互补。加大公路养护业务的新技术推广和全国市场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给投资者以更好的回报。2017 年，公司将准确把握投资业务的新机会，优化投资布局，创新产融结合，深化项目管理，有效控制风险，显著提升盈利水平与资产质量，不断开创公司投资业务转型升级新局面。报告期内签订的主要经营合同（单位：亿元）

序号	合同名称	金额
1	省道 224 线二道沟兵站 109 岔口至治多段公路改建工程路基桥涵工程（EZLJ-1~6 标）施工招标 EZLJ-1 标段	3.91
2	海东市朝阳山片区海东大道一号桥工程	3.62
3	省道 224 线二道沟兵站 109 岔口至治多段公路改建工程路基桥涵工程（EZLJ-1~6 标）施工招标 EZLJ-5 标段	3.04
4	省道 224 线二道沟兵站 109 岔口至治多段公路改建工程路基桥涵工程（EZLJ-1~6 标）施工招标 EZLJ-6 标段	2.17
5	S312 线玛多至色吾沟公路改建工程尕日阿强略曲至加巧折西哪段、加巧折西哪至色吾沟段工程施工 MS-SG5 标段	1.71
6	承德至张家口高速公路承德段隆化连接线路面工程施工（LHLM-9 标段）	1.25
7	109 线青海湖段（倒淌河至大水桥）改线工程路面工程施工招标 DD—LMSG2 标段	1.19
8	西宁市昆仑大道西延段等 4 个项目第六标段：主城区高速环线（峡口路）连接线工程（K0+000-K0+760）	1.09
合计		17.98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年
总资产	3,612,925,548.03	2,602,665,933.95	38.82	2,542,779,309.97
营业收入	2,114,845,032.08	2,407,793,560.74	-12.17	2,571,373,97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743,609.96	88,392,139.05	2.66	117,065,93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160,666.46	87,613,179.19	-9.65	117,054,85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0,664,286.23	697,817,653.29	74.93	625,494,42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266,205.75	-239,704,220.35	150.17	153,759,590.6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7	0.29	-6.90	0.3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7	0.29	-6.90	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6	13.36	减少3.2个百分点	20.6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86,820,004.42	684,365,887.18	808,518,229.92	435,140,91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36,787.75	38,471,689.43	26,153,802.05	41,154,90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048,037.75	38,470,189.43	26,122,459.75	29,616,05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486,952.97	-83,303,857.76	-144,905,011.56	675,962,028.0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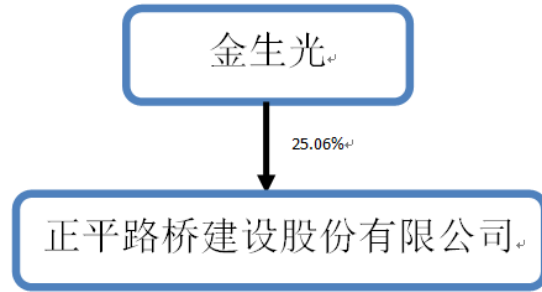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1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89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金生光	0	100,231,443	25.06	100,231,443	质押	63,500,000	境内 自然 人
青海金阳光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0	37,743,000	9.44	37,743,000	质押	37,743,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金生辉	0	34,520,913	8.63	34,520,913	质押	15,904,600	境内 自然 人
金飞梅	0	16,475,903	4.12	16,475,903	质押	9,950,000	境内 自然 人
吴江汇侨创业投 资有限公司	0	16,410,000	4.10	16,41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李建莉	0	15,044,688	3.76	15,044,688	质押	9,950,000	境内 自然 人
李元庆	0	11,244,132	2.81	11,244,132	质押	3,400,000	境内 自然 人
张金林	0	10,594,296	2.65	10,594,296	质押	4,000,000	境内 自然 人
宋科	0	8,943,450	2.24	8,943,450	质押	7,200,000	境内 自然 人
深圳市兴通投资	0	8,205,000	2.05	8,205,000	无	0	境内

管理有限公司							非国 有法 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金生光、金生辉、李建莉为一致行动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金生光、金生辉持有金阳光投资 77.77%的股份，其中金生光持有 54.44%，金生辉持有 23.33%。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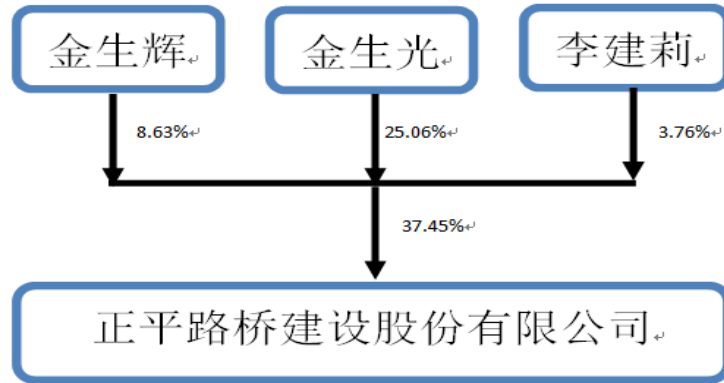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5.2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6.21%	73.19%	-9.5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2.91	9.84	31.2
利息保障倍数	3.70	4.48	-17.42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6 年，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14,845,032.08 元，同比下降 12.1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743,609.96 元，同比增长 2.66%；年末资产总额 3,612,925,548.03 元，同比增长 38.82%；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0,664,286.23 元，同比增长 74.93%。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 号)，2017 年 2 月发布了《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文件规定，“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科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科目，2016 年 5 月 1 日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且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公司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同时，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从“管理费用”科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科目。对2016年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调整增加“税金及附加”1,343,149.91元，调整减少“管理费用”1,343,149.91元。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2、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对2016年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调整“应交税费”0元，调整“其他流动资产”0元。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3、将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对2016年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调整减少“应交税费”19,767,613.31元，调整增加“其他流动负债”19,767,613.31元。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重大影响，对公司2016年度及以前年度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以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的公司有：青海正通土木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通公司”）、青海正和公路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和公司”）、青海金运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运公司”）、青海金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丰公司”）、青海蓝图公路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图公司”）、青海路拓工程设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拓公司”）、青海正平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养护公司”）、海东正平管廊设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廊公司”）、正平路桥（西藏）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公司”）、正平投资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共10家全资子公司。